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桐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建議修訂細則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Pantronic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uob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而將中文名稱「桐成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火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修訂細則

鑒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亦建議對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一般事項

股東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修訂細則的特別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提呈。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及修訂細則的進一步詳情，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2019年9月19日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Pantronic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uob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而將中文名稱「桐成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火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生效：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必要特別決議案；及
- (ii) 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事務註冊處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於登記冊錄入本公司新名稱。

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更改公司名稱將自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事務註冊處出具本公司更改名稱之憑證當日生效。本公司其後將向英屬處女群島公司事務註冊處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必要登記及／或備案程序。

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不時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策略。董事會不僅致力發展本集團現有核心業務，同時積極通過多元化及擴展至可提高股東價值的新業務領域創造價值。

本集團在繼續發展相對穩定的製造業務的同時，亦尋求進一步擴展至快速增長的科技相關業務。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能更完善地反映本集團未來的策略方向及發展計劃。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於生效後)將不會以任何方式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的所有現有股票(包括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並作為股份的所有權憑證。概無就印有本公司舊名稱的當時已發行股票無償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任何新股票均須以本公司的新英文名稱及雙重外文的中文名稱發行。

其後，現有股份及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法定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可隨時換領以本公司新名稱發出的新股票，費用由股東自行承擔。於換領每張股票時，須就每張新股票或遞交用以註銷的每張股票(以已發行或已註銷的股票數目的較高者為準)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的相關較高金額)的費用，方會獲受理。預期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將於向股份登記處遞交現有股票以作換領當日起計10個營業日內可供領取。

本公司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就更改公司名稱刊發進一步公告。

建議修訂細則

鑒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亦建議對現有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該變動，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建議修訂細則。根據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第16條及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第33條，建議修訂細則將須獲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一般事項

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修訂細則的特別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提呈。根據上市規則，相關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及修訂細則的進一步詳情，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2019年9月19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細則」	指	本公司不時修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其正常辦公時間內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指	桐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更改公司名稱」	指	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Pantronic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uob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桐成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火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及舉行以批准(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的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桐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書沸

2019年9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李林先生、李書沸先生及蘭建忠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雄飛先生、葉偉明先生及魏焯然先生。